

联合国

A



大 会

Distr.
GENERAL

A/52/82/Add.1
3 Sept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100(a)

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

各项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于1997年8月18日至22日在日内瓦举行。秘书长谨将本说明所附的该届会议的报告提交大会。

* A/52/150和Corr.1。

附件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
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第十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目录

	段 次	页 次
一、 导言.....	1	3
二、 组织事项.....	2 - 11	3
A. 委员会主席团成员.....	2	3
B. 通过议程.....	3	4
C. 出席情况.....	4 - 8	4
D. 文件.....	9	6
E. 认可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	10	6
F. 政府间组织参加委员会的工作.....	11	7
三、 缔约方会议筹备情况.....	12 - 18	7
四、 特别行动.....	19 - 20	8
五、 公约的签署和批准情况.....	21 - 22	9
六、 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23 - 26	10
七、 通过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27	10
附录一.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收到的文件清单.....	11	
附录二.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通过的决定.....	12	
附录三. 主席关于特别行动问题的摘要.....	17	

一、导言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于1997年8月18日至22日在日内瓦举行。这届会议是按照大会1995年12月20日题为“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的第50/112号决议第4段召开的。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一共举行了7次会议(第1次至第7次)。

二、组织事项

A. 委员会主席团成员

2. 委员会第六、第八、第九和第十届会议选举的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 博·谢伦先生(瑞典)

副主席: 法萨西·亚当·亚库布先生(贝宁)

阿洛克·贾殷先生(印度)

何塞·乌鲁蒂亚先生(秘鲁)

报告员: 阿纳托利·奥夫钦尼科夫先生(乌兹别克斯坦)

第一工作组

主席: 穆罕默德·马哈穆德·乌尔德·加乌斯先生(毛里塔尼亚)

副主席: 穆罕默德·雷扎·贾巴里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埃尔温·奥尔蒂斯-甘达里利亚斯先生(玻利维亚)

富兰克林·穆尔先生(美利坚合众国)

第二工作组

主席: 高尾柴田先生(日本)

副主席： 戴维·埃图科特先生(乌干达)
萨韦尔·巴洛扬先生(亚美尼亚)

B. 通过议程

3. 8月18日，委员会第1次会议通过了下列议程：

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2. 缔约方会议筹备情况
3. 特别行动：
 - (a) 非洲紧急行动；
 - (b) 在亚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以及地中海北部区域采取的行动
4. 公约的签署和批准情况
5. 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6. 通过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C. 出席情况

4. 下列国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海地、罗马教廷、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毛里塔

尼 亚、墨 西 哥、蒙 古、摩 洛 哥、莫 桑 比 克、 缅 甸、纳 米 比 亚、尼 泊 尔、荷 兰、尼 日 尔、挪 威、巴 基 斯 坦、巴 拿 马、巴 拉 圭、秘 鲁、菲 律 宾、波 兰、葡 萄 牙、大 韩 民 国、罗 马 尼 亚、俄 罗 斯 联 邦、沙 特 阿 拉 伯、塞 内 加 尔、南 非、西 班 牙、苏 丹、斯 威 士 兰、瑞 典、瑞 士、阿 拉 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泰 国、多 哥、突 尼 斯、土 耳 其、土 库 曼 斯 坦、乌 干 达、大 不 列 颠 及 北 爱 尔 兰 联 合 王 国、坦桑尼 亚 联 合 共 和 国、美 利 坚 合 众 国、乌 兹 别 克 斯 坦、也 门、赞 比 亚、津 巴 布 韦。

5. 下列联合国办事处和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防治荒漠化和干旱办事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联合国大学、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世界粮食计划署。

6. 下列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银行、世界气象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全球环境融资。

7. 下列政府间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非洲开发银行、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阿拉伯区域和欧洲环境与发展中心、英联邦秘书处、欧洲事务委员会、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国际半干旱热带作物研究所、阿拉伯国家联盟、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非洲统一组织、萨赫勒地区国家间抗旱常设委员会、撒哈拉和萨赫勒观测站、湿地公约秘书处、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马耳他主权军事教团。

8. 下列非政府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Aleyne, Amigos de la Tierra, Association de formation et d'appui au développement, Association développement durable, Association pour la Confédération des ONG d'environnement et de développement de l'Afrique Centrale, Coordinamento delle Organizzazioni nongovernative per la Cooperazione, Internationale allo Sviluppo Développement environnement formation Insertion Sociale, Earth Action Network, Ecociencia, Fundación

Ecuatoriana de Estudios Ecológicos, EcoNews Africa, Environment Liaison Centre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Group, Environmentalist Society, Environnement et développement du tiers-monde, Espoir, European Environmental Bureau, Felege Guihon International, Fondation centrafricaine pour la sauvegarde des ressources, Fundación del sur, German NGO Forum, Guinée écologie, Hope for Women, Institut Mariam Diallo, International Central Asian Biodiversity Institute, Journalists Environmental Association of Tanzania, Mouvement écologique Algérien, Naurzum National Nature Reserve, Nigerian Environmental Study/Action Team, Panamerican-Panafrican Association Inc., ProNaturaleza, Salubrite, propreté, hygiène et technique d'assainissement, Society for Conservation and Protection of the Environment, Solidarité Canada Sahel, Uganda Women Tree Planting Movement, Volontaires dans la lutte contre la désertification et la Sécheresse, Wilderness Society, Yonge Nawe Environmental Action Group, Youth for Action.

D. 文件

9.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收到的文件列于本报告附录一。

E. 认可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

10. 在8月18日第1次会议上,委员会考虑到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8号决议第19段和委员会议事规则(A/AC.241/3)第49条的规定,决定认可A/AC.241/9/Add.14号文件所列的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参看附录二第10/15号决定)。

F. 政府间组织参加委员会的工作

11. 在8月18日第1次会议上,委员会考虑到大会第47/188号决议中关于观察员按照大会既定惯例参加委员会工作的规定,决定在其工作中给予A/AC.241/L.5/Add.3至5号文件所列政府间组织观察员地位(见附录二,第10/16号决定)。

三、缔约方会议筹备情况

12. 在1997年8月19日至22日第2、3、5、6、7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缔约方会议的筹备情况问题(议程项目2)。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主席团

13. 在8月22日第7次会议上,贝宁(代表非洲集团)、巴拿马(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亚洲集团)、比利时(代表西欧集团)和亚美尼亚(代表东欧集团)代表就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主席团问题发了言。

1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根据主席的提议,欢迎意大利参选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主席。

全球机制

15. 在8月22日第7次会议上,主席通知委员会说,经皮埃尔·马克·约翰逊先生(加拿大)进行非正式协商后,议定对关于全球机制: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订正提议汇编的ICCD/COP(1)/5号文件附录一A节第4段作如下修正,修正案文将以ICCD/COP(1)/5/Add.1号文件提交缔约方会议。修正段文如下:

“在接到要求的情况(和适当情况)下,引导和指导双边和多边来源通过东道国和其他组织,汇总和分配为本公约的目的筹得的资源,包括供它开展(本附录A节所规定)职能和活动的(自有)资源,以(持续、)(充分、)可预测和及时的

方式输送到地方、国家、分区域和区域各级，以供执行行动方案、项目和活动，在受影响的发展中缔约国，特别是非洲国家，防治荒漠化和/或减轻干旱的影响。”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指定常设秘书处及安排其运作：选定常设秘书处东道主城市的程序

16. 在8月22日第7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主席经过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题为“指定常设秘书处及安排其运作：选定常设秘书处东道主城市的程序”的决定草案（参看附录二，第10/17号决定）。

全球机制房舍

17. 在8月22日第7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主席经过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题为“全球机制房舍”的决定草案（其后以A/AC.241/L.42号文件印发）（参看附录二，第10/18号决定）。

18. 在8月22日第7次会议上，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以77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言，他通知委员会说，该集团将提出两个决定草案，作为第十届会议文件，供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审议，这两个决定草案的题目是“设立一个审查和执行公约委员会”和“常设秘书处和姐妹公约之间的合作”（这两个草案其后作为A/AC.241/L.42和L.43号文件散发）。

四、特别行动

19. 委员会讨论了特别行动问题：1997年8月20日至22日第4、5、6次会议上讨论了“非洲紧急行动”（议程项目3(a)）和“特别行动：在亚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以及地中海北部区域采取的行动”（议程项目3(b)）。

20. 主席关于项目审议情况的摘要载于附录三。

五、公约的签署和批准情况

21. 在1997年8月18日第1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公约的签署和批准情况问题（议程项目4）。

22. 执行秘书通知委员会说，有108个国家批准或加入了公约。自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的报告提出之日起直至续会即要开始之前，下列国家交存了批准书或加入书：

缅甸(1997年1月2日)、阿根廷(1997年1月6日)、布隆迪(1997年1月6日)、也门(1997年1月14日)、巴拉圭(1997年1月15日)、卢森堡(1997年2月4日)、巴基斯坦(1997年2月24日)、科特迪瓦(1997年3月4日)、古巴(1997年3月13日)、莫桑比克(1997年3月13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1997年4月29日)、希腊(1997年5月5日)、巴巴多斯(1997年5月14日)、纳米比亚(1997年5月16日)、格林纳达(1997年5月28日)、喀麦隆(1997年5月29日)、奥地利(1997年6月2日)、冰岛(1997年6月3日)、安提瓜和巴布达(1997年6月6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1997年6月10日)、法国(1997年6月12日)、吉布提(1997年6月12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1997年6月19日)、意大利(1997年6月23日)、几内亚(1997年6月23日)、肯尼亚(1997年6月24日)、洪都拉斯(1997年6月25日)、马来西亚(1997年6月25日)、巴西(1997年6月25日)、马达加斯加(1997年6月25日)、乌干达(1997年6月25日)、沙特阿拉伯(1997年6月25日)、圭亚那(1997年6月26日)、塞舌尔(1997年6月26日)、赤道几内亚(1997年6月26日)、多米尼加共和国(1997年6月26日)、埃塞俄比亚(1997年6月27日)、科威特(1997年6月27日)、萨尔瓦多(1997年6月27日)、安哥拉(1997年6月30日)、圣基茨和尼维斯(1997年6月30日)、亚美尼亚(1997年7月2日)、圣卢西亚(1997年7月2日)、尼日利亚(1997年7月8日)、哈萨克斯坦(1997年7月9日)、巴林(1997年7月14日)、塔吉

克斯坦(1997年7月16日)、爱尔兰(1997年7月31日)、柬埔寨(1997年8月18日)。

六、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23. 在1997年8月21日第5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问题(议程项目5)。

24. 执行秘书通知委员会说,鉴于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和缔约方会议之间相隔时间甚短,没有为续会单独编写关于审查预算外资金情况的文件。但是他指出,秘书处已为缔约方会议编写一份文件。

25. 执行秘书还报告获得从特别自愿基金支付出席续会旅费的与会者人数,并宣布自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以来特别自愿基金和支助谈判进程信托基金收到的实际捐款和尚未收到的认捐款项。

26. 卢森堡代表在届会期间指出,卢森堡政府将捐款给预算外资金,但他目前尚未能确定款额。

七、通过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的报告

27. 在8月22日第7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A/AC.241/L.39号文件内所载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的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纳入各次会议的会议记录以及在该届会议最后几次会议上作出的决定,以最后确定报告文稿。

附录一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收到的文件清单

<u>文 号</u>	<u>议程项目</u>	<u>标题或说明</u>
A/AC.241/9/Add.14	1	建议委员会认可参加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名单
A/AC.241/71	1	第十届会议续会议程和提议的工作安排
A/AC.241/L.5/Add.3至5	2	秘书处题为“政府间组织参加委员会的工作”的说明
A/AC.241/L.39	6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的报告草稿
A/AC.241/L.40	2	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题为“指定常设秘书处及安排其运作：选定常设秘书处东道主城市的程序”
A/AC.241/L.41	2	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题为“全球机制房舍”
A/AC.241/L.42	2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决定草案，题为“设立一个审查和执行公约委员会”
A/AC.241/L.43	2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决定草案，题为“常设秘书处和姐妹公约之间的合作”

附录二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续会通过的决定

第10/15号 决定认可参加会议的非政府组织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考虑到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8号决议第19段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49条，决定认可下列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

Amigos de la Tierra, Spain

Association de reflexion d'echanges et d'action pour l'environnement et le developpement

Association developement durable

Association for Rural and Environment Care (AREC)

Association pour le developpement des techniques agro-ecologiques (ADTAE)

Association pour la protection de l'environnement et le bien-etre social (APEBES)

Coordinamento delle Organizzazioni non governative per la Cooperazione Internazionale allo Sviluppo (COCIS)

Disaster Mitigation Institute

Ecological Movement of Kyrgyzstan "Aleyne"

Fondation des amis de la nature (NATURAMA)

ForUM (The Norwegian Forum for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Gania Unnayan committee

Groupement d'appui aux initiatives economiques des femmes

Institut Mariam Diallo

International Central Asian Biodiversity Institute (BIOSTAN)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n Irrigation and Drainage
Journalists Environmental Association of Tanzania (JET)
Law and environment eurasia Partnership (LEEP)
Les amis de al terre, Djibouti (AMITERD)
Organisation centrafricaine pour la defense de la nature
Organisation feminine pour le peveloppement du Haut-Nkam
(OR.FE.DE.HN)
Organisation mauritanienne pour la protection de l'Environnement
et la lutte contre la desertification
PanAmerican-PanAfrican Association
Reseau de developpement d'agriculture durable (REDAD)
SAPHTA (Salubrite, proprete, hygiene et technique d'assainissement)
Secretariat permanent des organisations non gouvernementales
(SPONG)
Self-Empoyed Women's Association (SEWA)
Sindh Rural Women's Up-lift Group
Socio-Ecological Union
SouthPanAfrican International
Uganda Association for Social Economic Progress
Universidad Internacional de Andalucia
Vihar Samaj Kalyan Sansthan
Volontaires dans la lutte contre la desertification et la
secheresse (VOLUDES)
Vuum Tree Planting Nursery Society

World vision International Senegal

第10/16号决定
政府间组织参加委员会的工作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考虑到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8号决议关于观察员按照大会既定惯例参加委员会工作的规定，决定在其工作中给予下列政府间组织观察员地位：

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
英联邦国际农业局
湿地公约秘书处

第10/17号决定
指定常设秘书处及安排其运作：选定
常设秘书处东道主城市的程序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回顾其第9/2号决定，并遵循确定常设秘书处地点联络组1997年8月19日在委员会第十届续会期间举行会议时提出的建议，

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考虑以下选定常设秘书处东道主城市的程序：

- (a) 在投票表决之日已成为公约缔约方并参加会议的国家中间进行一次非正式的秘密投票，目的是就常设秘书处地点问题取得协商一致意见；
- (b) 这次投票在1997年10月3日星期五全体会议上进行，由会议主席主持，联络组主席直接监督，秘书处给予支助；
- (c) 只有全权代表可以参加。所以，各缔约方必须尽早提交它们的全权证书，以便充当全权证书委员会的会议主席团审查全权证，及时为投票表决准备一份报告；
- (d) 每一缔约方应在为此目的准备的一张选票上表明它的优先选择，即在缔约

方认为最适于作为常设秘书处地点的城市旁边的方框中划一个清楚的记号。划好的选票应在全体会议上投入一个锁闭的小箱里；

(e) 投票过程一结束，即在联络组主席、提议充当常设秘书处东道国的三个国家的代表以及执行秘书的面前打开小箱。划有一个以上记号的选票或空白选材料视为无效，不予计算；

(f) 如果其中的一个城市得到有效优先选择票数的绝大多数，该城市将作为协商一致的决定予以推荐。如果没有任何城市获得多数，将进行第二轮也是最后一轮投票，在第一轮投票中得到最多票数的两个城市中进行优先选择。在第二轮投票中获得最多票数的城市将在同一天作为会议协商一致的决定由主席加以推荐。投票结果详情保密。

第10/18号决定

全球机制房舍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回顾联合国《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公约》第21条，特别是第4至第7款，

又回顾委员会主席；曾邀请可能愿意担任全球机制东道主的组织，以书面提出这一意愿，

注意到世界银行行长1997年6月在大会第十九届特别会议上的发言，以及世界银行代表在第十届会议续会上的发言，

又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就个别提议提供全球机制房舍一事提出的补充资料，

回顾其第10/3号决定，特别是第4段要求临时秘书处把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出的材料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

1. 要求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审议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

提议，包括它们认为必要的任何意见，并就与选择提供全球机制房舍的的机构有关的事项采取适当行动；

2. 要求秘书处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协商，拟订关于全球机制行政业务方式的建议，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审议和通过；

3. 请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就全球机制可能的体制合作安排进行协商并拟订建议，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审议和采取适当行动。

(原件：法文)

附录三

主席关于特别行动问题的摘要

1. 在审议关于非洲紧急措施和受荒漠化影响的其他区域临时安排的决议的执行情况议程项目期间，委员会听取了许多有关国家和主管组织的发言。
2. 从这些发言中可以看出，人们能妥善利用刚结束的这段闭会期间，为好好执行《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公约》奠定基础。
3. 例如在非洲，在各级别同各类行动者举行许多次协商，使许多国家能够在这段闭会期间结束时确定拟订国家行动纲领和分区域行动纲领的方法。
4. 各方进行的努力，在强度上固然彼此仍有差异，因此，所进行的活动在速度上也有不同。但是，可以高兴地指出的是，国家宣传讨论会和地方讨论会等措施目前已在所有受影响国家进行。
5. 进程进展最好的国家举行了国家论坛，这些论坛澄清了拟订针对通过国家行动纲领的活动战略。
6. 应该指出的是，有关国家最优先着重的若干重要领域是：领导进程的国家委员会的任务；内部调动财政资源的努力；加强协商进程，以寻求同各主要伙伴、包括双边和多边伙伴达成共识。
7. 在分区域一级，所有主管组织今后都充分参与拟订分区域行动纲领。这些组织（例如萨赫勒国家间抗旱常设委员会）指出，非洲在闭会期间举行的分区域论坛结束时拟订了优先行动领域的真正明细纲要，下一阶段应该是拟订活动项目。
8. 在区域一级，今年3月举行的《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问题泛非会议让非洲

专家和政治当局有机会审查区域行动纲领拟订方针草案。他们在审查后指出了进行这一进程的明确方针。

9.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在《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问题区域会议范围内进行的哈瓦那协商(1997年3月)使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国家得以确定国家行动纲领和区域行动纲领之间的可能联系,这在今后可作为参考。此外,该区域国家认为区域内某些国家(例如海地)因受到干旱和荒漠化的严重影响,应获得优先对待。

10. 新的态度也在出现,例如阿根廷、玻利维亚、智利、厄瓜多尔和秘鲁等国就在《防止荒漠化公约》的框架内加强合作关系。

11. 该区域国家议定立即采取行动的优先领域包括:加强能力;建立信息网;进行宣传活动;展开围绕防治荒漠化主题的双边合作和多边合作。

12. 在区域一级,优先着重建立区域协调机制及其运作。为此目的,区域国家正寻求发展伙伴更积极的支助。

13. 在亚洲,许多国家提到最近几个月在宣传和科技研究方面进行的各种活动。关于科技术研究人们指出,许多国家(中国、以色列、俄罗斯联邦)表示愿意向受荒漠化影响的其他发展中国家开放其高水平专业知识闻名的卓越中心。这些研究单位已在提供水资源管理、认识干旱地区生态、可再生能源的掌握等领域的优良培训。

14. 在区域一级,1997年5月在北京举行的区域部长级会议让主要的决策者得以议定拟订区域行动纲领的方式,并确定优先领域(造林和土壤保持、牧场管理、水资源管理等等)。

15. 在北地中海,有人着重指出,有关国家在闭会期间继续积极进行协商,在里斯本、木尔西亚(西班牙)和马泰拉(意大利)举行的协商会议表明这些国家经常协商,并且遵行《防治荒漠化公约》。

16. 同时,在这一区域,已确定的优先活动将作为有关国家今后致力执行的行动纲领的基础。

17. 最后,我们可以高兴地指出,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就非洲紧急行动和一般临时行动所作的决定,使《公约》甚至在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召开之前即可实施。这一经验之论正面和负面在现在开始的这段非常重要期间,应可作为我们行动的指引。

- - - - -